

百事达鹅岭 4S 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5 月 8 日，重庆百事达必有路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组织有关单位及专家召开了“百事达鹅岭 4S 店项目”（以下简称“验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的单位有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重庆诚洲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及 2 位专家。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百事达鹅岭 4S 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渝中区生态环境局对该项目的批复（渝中环准【2020】11 号）等环保要求，提出竣工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及规模：租赁重庆市渝中区长江一路 66 号平街 1F 商业用房用于汽车展示和销售；-3F 商业用房作为汽车维修车间；调整现有-1F 维修车间平面布局，在扩建车间内新增钣金和喷漆工艺。

厂区共增加 3 套喷、烤一体化设备，1#喷漆间设置于现有-1F 维修车间内，2#、3#喷漆间设置于-3F 维修车间内；新建 1 套生产废水处理设施（10m³/d）和 2 套喷漆废气处理设施。

生产能力：在原有规模上增加汽车销售 80 台/a，汽车维修 2000 台/a。改扩建后全厂年维修汽车 6500 台（其中 800 台需要钣喷）。

2、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

租赁重庆市渝中区长江一路 66 号平街 1F 商业用房用于汽车展示和销售；-3F 商业用房作为汽车维修车间；调整现有-1F 维修车间平面布局，在车间内新增钣金和喷漆工艺。

厂区共增加 1 套喷、烤一体化设备，1#喷漆间设置于现有-1F 维修车间内；新建 1 套生产废水处理设施（10m³/d）和 1 套喷漆废气处理设施。

生产能力：在原有规模上新增汽车销售 80 台/a，汽车维修 120 台/a。改扩建后全厂年维修汽车 4620 台（其中 300 台需要钣喷）。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8 月 18 日，重庆市渝中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重庆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020-500103-81-03-145251）对本项目进行了备案；。

2020 年 10 月 25 日，由重庆集能环保技术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了《百事达鹅岭 4S 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0 年 11 月 30 日，重庆市渝中区环生态环境局下发（渝中环准【2020】11 号）批准书，批准项目开工建设；

2020 年 12 月 1 日，本项目开始实施建设；

2023 年 10 月，本项目主体工程已基本建成，并对项目生产设施和配套的环保设施进行了整体调试，全部设施运行稳定。

（三）投资情况

环评阶段：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8 万元，占总投资的 4.8%。

实际投资：本工程实际总投资 8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28 万元，占总投资的 3.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项目总体验收，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本项目验收报告调查，项目建设地点、规模、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等均未发生变化，工程实际建设情况与原环评及批复中工程内容的主要变化为：项目减少 2 个喷漆房，钣金和喷漆维修的规模减少 500 台。DA001 喷、烤漆废气排放口（一般排放口）排气筒高度较原环评排放高度 20m 提高了 5m。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2020]688 号）文件，以上变化情况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及验收情况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食堂油烟烟道所监测项目中油烟、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859-2018 表 1 规定的排放限值要求。项目调漆、喷、烤漆工序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系物、苯最大浓度满足重庆市《汽车维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61-2016）表 1 中 II 时段城市建成区有组织废气排放限值要求。项目场地边界主要污染物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苯、苯系物的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汽车维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61-2016 表 2 排放限值要求。项目厂区内（喷漆房车间外）主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的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附录 A 表 A.1 的相关要求。

（2）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昼间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限值。

(3) 废水

验收期间，项目维修养护废水排放满足《汽车维修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877-2011)

表2间接排放标准。

(4) 固体废物处置

该项目各类固体废物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存放和处理，处置去向明确，符合环保要求。。

四、验收组现场检查情况及结论

通过现场检查，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建立了环境管理规章制度。项目环保设施及环境管理措施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排放的污染物满足验收标准要求，验收组同意“百事达鹅岭4S店”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五、进一步要求

- 1、加强调漆房的管理，完善调漆房的密闭，防止调漆房废气扩散到环境。
- 2、加强危险废物暂存间的管理，完善危废台账管理，针对不同的危险废物应分类存放，杜绝其他物品进入危废间。

验收组：

邵小波 邵建忠
唐兴 李州